

## 重要文件

閣下對本招股章程倘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認可證券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 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 TEXHONG TEXTIL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          |   |   |
|----------|---|---|
| 發售股份數目   | : | 218,000,000股股份，包括174,400,000股新股份（可就超額配股權作出調整）及43,600,000股銷售股份               |
| 配售股份數目   | : | 196,200,000股股份，包括152,600,000股新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就超額配股權作出調整）及43,600,000股銷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 | 21,8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 發售價      | : | 每股發售股份1.15港元  |
| 面值       | : | 每股0.10港元  |
| 股份代號     | : | 2678  |

保薦人



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兼牽頭包銷商



金榜証券控股有限公司

包銷商

漢宇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東洋証券亞洲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証券(香港)有限公司  
大福証券有限公司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其中附錄八「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及備查文件」一段所指定文件，已遵照公司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香港公司註冊處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準投資者應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安排及費用」一節「終止理由」分節所述之任何事件，而牽頭包銷商（代表包銷商）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而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終止包銷協議。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